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凌东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明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薛尔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岳斌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聘任陈献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以上人员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其中李斌先生和陈献伟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李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斌	陈献伟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20 号深圳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楼 A1403	
电话	0755-22676016	
传真	0755-86963774	

电子信箱	ir@sinovatio.com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